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 函

260

宜蘭縣宜蘭市民權新路481號  
受文者：宜蘭縣地政士公會

機關地址：宜蘭縣宜蘭市泰山路65號  
承辦人：張蘭生  
電話：039357201分機2205  
傳真：039357202  
電子信箱：NH00237@NTBNA.GOV.TW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25日  
發文字號：北區國稅宜蘭綜字第1112126541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主旨：為擬訂「111年度個人捐贈公共設施保留地或經政府闢為公眾通行道路之土地列報列舉扣除金額之計算基準」，請惠予於111年9月23日前提供受民眾委託辦理宜蘭市、頭城鎮、礁溪鄉、壯圍鄉及員山鄉公共設施保留地或經政府闢為公眾通行道路之土地申報現值移轉及所有權移轉登記業務等土地交易價格相關資料，並填復「個人出售土地交易情形調查分析表」（如附表），請查照。

說明：依據財政部賦稅署111年8月16日臺稅所得字第11104645480號函暨財政部北區國稅局110年8月24日北區國稅審二字第1110010737號函辦理。

正本：宜蘭縣地政士公會

副本：

分局長 范佩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課長決行

(附表2)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分局（稽徵所、服務處）

111年度個人出售土地交易情形調查表

資料來源：

單位：元

資料編號	土地坐落	土地使用分區	交易日期	公告現值	交易價格	備註

承辦人

課（股）長

複核

分局長（主任）